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以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6年6月17日在北京市朝阳区佳程广场A座23层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并表决。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文学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增选杨列辉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选杨列辉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8）。

2、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展期的议案》

该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9）。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60）。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8日